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3068高雄市鳳山區忠義街166號
承辦單位：農業局
承辦人：李建平
電話：07-7462368#176
電子信箱：pein075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桃源區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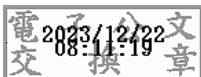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動保字第11270987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 (53381709_11270987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辦理「113年度犬、貓及人工飼養陸生食肉目動物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」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週知，並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」第13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觀光局、高雄市鹽埕區公所、高雄市鼓山區公所、高雄市左營區公所、高雄市楠梓區公所、高雄市三民區公所、高雄市新興區公所、高雄市前金區公所、高雄市苓雅區公所、高雄市前鎮區公所、高雄市旗津區公所、高雄市小港區公所、高雄市鳳山區公所、高雄市岡山區公所、高雄市旗山區公所、高雄市美濃區公所、高雄市林園區公所、高雄市大寮區公所、高雄市大樹區公所、高雄市仁武區公所、高雄市大社區公所、高雄市鳥松區公所、高雄市橋頭區公所、高雄市燕巢區公所、高雄市田寮區公所、高雄市阿蓮區公所、高雄市路竹區公所、高雄市湖內區公所、高雄市茄萣區公所、高雄市永安區公所、高雄市彌陀區公所、高雄市梓官區公所、高雄市六龜區公所、高雄市甲仙區公所、高雄市杉林區公所、高雄市內門區公所、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、高雄市桃源區公所、高雄市茂林區公所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、本市各獸醫診療機構、高雄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市各特定寵物業者、社團法人台灣畜犬協會、台灣國際全犬種協會、中華民國育犬協會、本市各動物保護團體、淨園市民休閒農場

副本：農業部、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新竹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市政府建設處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金門縣政府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建設局、本府動物保護處



桃源區公所 1121222



11231983800